

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新竹分部 學年度第 學期學生就學貸款申請書

☐首次申請 ☐續申請 (請務必勾選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學生基本資料							
貸款學年度	學年度(上/下)	入學日期	年 9 月	身分證字號			
姓 名		學 號		畢業學年度	年 6 月		
系 所 別	系(所) 年級 班						
戶籍所在地				戶籍電話			
e-mail 帳號							
通訊住址	☐ 同戶籍地			通訊電話	(H) : (手機) :		
配偶姓名		身分證編號					
父一姓名		身分證編號		現況	☐ 存 ☐ 歿 ☐ 離婚		
母一姓名		身分證編號		現況	☐ 存 ☐ 歿 ☐ 離婚		
二、保證人資料(需滿廿歲)							
姓 名		身分證編號		性別		關係	
地 址				電話			
姓 名		身分證編號		性別		關係	
地 址				電話			
申貸金額：\$							
是否多貸(書籍費、住宿費)		☐ 是，金額：\$_____。 ☐ 否 ☐ 繳交郵局存簿封面影本，郵局帳號□□□□□□□局號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		
是否辦理減免		☐ 是，金額：\$_____。 ☐ 否					
三、注意事項	一、填寫此表時務必工整與正確，以利資料輸入正確無誤，不可潦草。 二、若已到學校申請貸款後，因故休學，退學者，必須至學務組註銷申請，否則日後相關損失自行負責。 三、若經查年所得超過 120 萬以上者，且家中有二位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，就學期間利息必須自行負擔，並請檢附兄弟姊妹在學之學生證影本。 四、如因學生本人或直系親屬之疏忽，導致貸款資格不符合者，須於接到通知後三天內至銀行辦完所有手續，如需補繳學費，須於一週內至會計室繳清。 五、學業完成後，償還貸款相關事宜請參閱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辦法。 六、切結：經初審或複審不合格者，願於通知後一週內繳清學費。以上所填申請表資料若有虛構，申請人及保證人願負法律責任。 ◎有多貸書籍費與住宿費者，為退費之需，請務必繳交郵局存簿封面影本與填寫正確郵局帳號與局號共 14 碼。否則一旦匯款有誤，損失自行負責。 ◎退費作業因富邦銀行審查同學資格與撥款作業期較長之故，需屆學期末才完成，請耐心等待。 申請人_____ (簽章)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			
審 核 資 料				登 入 資 料			